

心兒它在飛飛

——女工的心聲

台灣民族誌數位影音典藏計畫

春霞走了，我也想走，和阿姐吵得天翻地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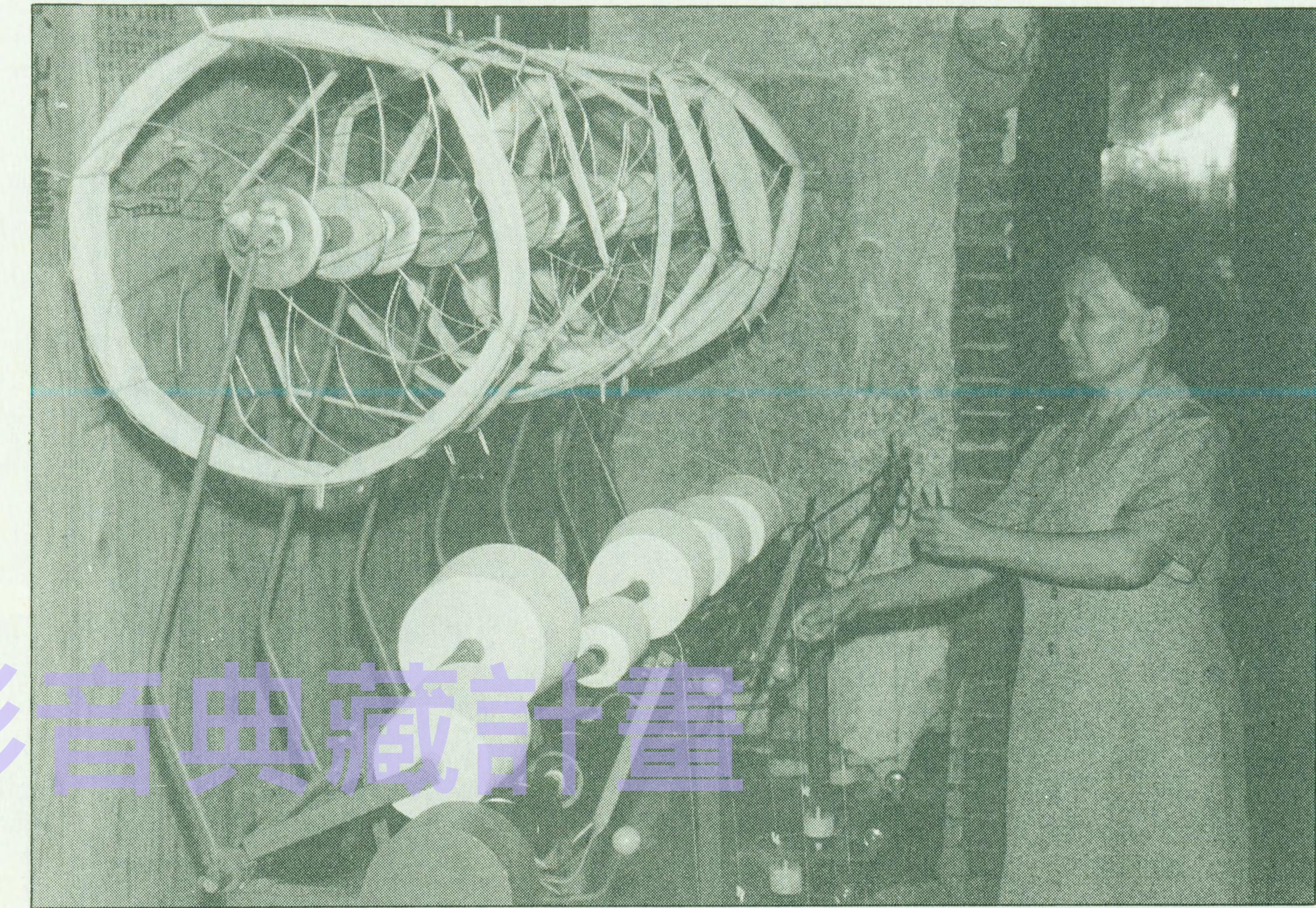
阿姐流著淚氣憤地說：妳不念姐妹情，我不求妳。要走，妳走好了。將來妳嫁人的时候不必通知我，我不會參加，也不送賀禮。早知妳無情無義，當初就不教妳工夫……

◎

日頭還沒有爬過竹仔頭，河邊的草濕濕的，像我的睫毛一樣沾滿水珠。遠處高速公路的車子一部接一部，沒命的追逐著，差那麼一點點就要撞上了。聽不見聲音，就算撞上了也聽不見聲音，除非我長了翅膀飛到那裡。唉，生兩隻腳有什麼用？每天固定在

▲三峽犁舌尾的針織廠盛景
不再。

▼淡水河兩岸快速發展，關渡村古早的面貌已很難辨認。



裁縫機的踏板上，坐久一發麻，身子彷彿分成了兩截。

太傷心了。無情無義？真無情無義就不會從十三歲做到十八歲。姐夫帽仔工廠新來的工仔那一個不是我訓練的？每個月發薪水還不是一樣按件計算，做一頂兩塊半，也沒有多拿。是啦，有對我比較好，廠裡十臺「車仔」讓我車最新最好的那一臺，不會常常出毛病。可是每次阿姐出門和做月子，這麼多人吃三頓，不都是我煮的？囡仔哭鬧不也是我在管顧？就算沒有功勞也應有苦勞。

不知春霞現在到了那裡。想起春霞的離去，我的心更加哀痛。世界上只有她瞭解我、安慰我：怨嘆無效，我們的命也許不好，但也不是完全沒有希望。

小學畢業時我成績很好，老師說我畫圖、作文特別有天才，常常得到獎。可是——「女孩子讀再多書，以後還是嫁人，難道會養父母？阿雄就要做兵了，家裡減一個賺錢，已經有夠艱苦，穀子價格又低，那有錢讓伊讀書？多讀多開錢。」阿爸對媽說。

媽不識字，只管種菜、養鷄鴨、拔田草、晒穀，也不知道女孩子讀書有什麼用。一個十三歲的小女孩那裡懂得好壞？那裡有自己選擇的權利？我便像阿姐當年一樣進入「街仔」的帽廠，不同的是頭家成了我的姐夫。

那年石油危機，外銷訂單大減，送出去的一批貨又不合標準，退了回來。姐夫急得沒呷沒睏，工人也一個個走了。後來聽說國內帽子市場情形還不錯，便用標會和借貸的

方式籌了一筆資金，自己買布、買內裡、找中盤接洽，由外銷改做內銷，工廠才重新開工。姐夫說一頂帽子如果工資和材料費要十八元，賣給中盤時通常賺八元，中盤賣給小盤賺八元，小盤在市面上再賺八元。

工資低，在附近村子招不到幾個女工，姐夫回南部家鄉帶來了阿彩她們六個。除阿彩年齡較大外，其餘幾個都比我小三、四歲，國小畢業沒多久，什麼都不會，由我從頭教起。

開始的時候，她們一人一個月最多做七百頂，扣除三百塊飯錢，兩百塊零用，剩下的一千多由姐夫幫她們寄回家。等到一年下來做熟了，成爲師傅工，她們便驕起來，不時挑這個、嫌那個，也不肯好好加班。我雖然和她們一樣煩累，但是被看成姐姐、姐夫的人，她們總對我有戒心，並常把不滿發洩在我身上。

大概是九個月前吧，阿姐在吃飯的時候提起：

「厝邊阿金婆外家的一個孫女來了，說要找工作。伊較早在臺北呷頭路，現在伊先生在這附近做兵，伊便跟來這裡。」

「妳去問伊要不要來這裡做。」姐夫說。

「聽講伊是高中讀出業的，我怕伊不肯來這裡做工仔。」

那天春霞隨阿姐走進我們那間狹小凌亂的廠房時，牆角的音響正飄送著我最喜歡的

歌：

風飛飛、雲飛飛、鳥飛飛，

心兒它在飛飛，

風和雲追呀追呀追，

我願像鳥飛飛啊心飛飛，

……

也許是這首輕快跳躍的歌，也許是她垂肩的頭髮，微蹙的眉頭，以及咧嘴而笑的純真表情，確有幾分像可愛的鳳飛飛，望見她，我有說不出的親切感。

姐夫客氣的招呼她坐下，又倒了一杯水。我的手仍舊快速的推動裁縫機上一個個帽沿，心神卻貫注在他們的對話上。

「妳來中部多久了？」

「不到一個禮拜。」她的聲音輕輕柔柔的。

「妳以前做過什麼工作？」

「我初中畢業後在一家電子公司工作，做了五年了。」

「聽說妳高中畢業？」姐夫追問。

「是的，我利用晚上唸書。」

「妳結婚了？」

「啊……嗯。」居然還害羞，我見她頭低了下去。

「妳願意在這裡做帽子嗎？」

「我沒做過，不知道會不會做，不過我願意試試。」

姐夫見她不談什麼條件就願意入廠，非常高興，因人手實在太缺了。又怕她反悔，不斷強調用心學很快就可以學會，剛開始做也許沒什麼錢，做熟以後一個月賺五、六千塊沒問題。並說可以在這裡住、這裡吃，還拜託她關照我們這些小妹，要借重她的經驗使這個廠的管理上軌道。姐夫那張嘴可以把死人說成活人。我意外的聽出他語氣中還真帶有相當誠意，是因為對著一個臺北來的高中畢業女孩講話的緣故吧！

阿姐曾經誇獎我頭腦好、手腳快，別人要教五遍，我一遍就會了。我發覺春霞也是這樣，我教她一點也不費力，不到一個月，她的速度快趕上阿彩她們了。

我們八、九個女孩晚上睡在一間五坪大的房間裡。雖然只放了一張雙層鐵床，看起來卻相當擠。大家的東西堆在床上、地上，常常為了找東西、爭地盤而爭吵，我早就受不了了。

去年，我向阿姐表示不想加夜班，要早點回家睡。阿姐不高興的說自己人不帶頭做，

別人怎麼肯做。我又提出在附近租房子，由姐夫補貼一半房租。姐夫本來同意，後來說不能開例，否則別的女孩也會這樣要求。

那天鳳娥又爲了一本歌本和阿彩大吵起來，兩個人都說不要呆在這裡，要回南部。阿姐、姐夫勸也勸不住。結果春霞出來排解，她的話像有魔力，把爭執消除了。春霞趁機向姐夫建議在牆上訂一排架子，再買幾個塑膠衣櫃，規定每個人的東西固定放在一個位置，免得四處亂放，找不到時來吵架。姐夫答應了。

我和春霞年齡最近，談起話來最「感心」。我有時邀她到家裡玩，或到河邊採白色的香花。我對她說我討厭加班，身體愈做愈衰弱，多賺的錢自己也拿不到，都送到阿爸手裡。阿爸年紀大了，田裡許多工作都請人做，媽說賣穀子賺的一點錢全去付工資了，種田只是有飯吃而已，家裡其他花費大部分要靠我們小孩在外頭賺的錢來支付。

「家裡經濟困難，妳賺錢幫助家裡是應該的。」春霞說。

「應該是應該，只是阿爸好像從來沒有把女孩放在心裡，他肯拿錢給阿兄買摩托車、上夜校，我生病的時候向他要錢看病，他一句關心的話都沒有，還喃喃咕咕，滿臉不情願。」我滿心不平。

「老一輩重男輕女的觀念真是沒辦法。妳難道一點錢都沒有留？」

「阿姐幫我瞞住阿爸，每月從薪水裡拿出五百元參加郵局儲金保險。阿姐說她以前

也是這樣，要不然工作了那麼多年，將來嫁的時候，自己手頭一點錢都沒有。另外每個月我有幾百塊零用金。」

「比起我來，妳生長的環境太單純了。」她神色黯然地說。

春霞告訴我她爸爸是退役軍人，結婚的時候五十出頭，而她媽媽那時才二十幾歲，從鄉下到臺北幫傭，經人介紹嫁給她爸爸。在她的記憶裡家像個戰場，很少有安寧的日子。每次吵架、打架後，媽媽就離家出走，爸爸在家裡喝悶酒，喝完一瓶，就用力摔破瓶子。

「我初三的時候爸爸死了，媽媽很快就改嫁。後父做批發生意，剛開始對我很和善，直到有一次他帶我去看電影，在黑暗裡我發現有隻手在我腿上摸來摸去，我憤怒的站起來，轉身就離開戲院。以後我一見到他就噁心、厭惡、還帶著恐懼。好在不久我就國中畢業，可以自立謀生，再也不願意住在那個不屬於我的家。」

「妳離開家就到電子公司上班？」我問道。

「不是，我先做了半年服裝店的店員。每天從早上九點到晚上十點，回到寢室，累得倒頭就睡。那工作既乏味，薪水又低。我每回看見背書包的學生走過，心裡很羨慕，想繼續唸書的慾望非常強烈。我於是轉到電子公司，白天工作，晚上讀夜校。幾年下來，我由小工升成領班，高中也唸畢業了。回想起來，這些年過得真辛苦，不過也很安慰，

我是靠自己的力量生活，也達成升學的願望。」

我們每兩個禮拜才休假一天，以往都是各自活動，除了逛逛街、看電影、電視外沒有別的節目。

那是個悶熱的八月天，大家煩厭疲累地坐在縫衣機前，連話都懶得講。

「下星期天一起去海邊玩玩好不好？」春霞新鮮的提議像是一帖興奮劑。金色的陽光、湛藍的海水在我們蒼白的肌膚上塗色。捲起褲管，任浪花在腳邊翻滾逗引。春霞拉著阿彩的手往前衝，漂亮的長髮都飛了起來。一個浪頭在她們胸前爆開，阿彩驚叫著轉身奔逃，等發現衣服都濕透了之後，反而開懷大笑，也顧不得掩護突出的大門牙。

媽常說我心肝不清、心火大。奇怪，在面對海的時候，心頭一片清涼，所有的雜念都消失了。

在沙灘疏落的防風林裡野餐，每個人都像是一匹斑馬，身上晃動著枝葉的圖案。春霞和我領頭做團體遊戲，就在那時有三個男孩從不遠處的樹蔭中走來。

「李仔，你較緣投，你去講。」一個長著青春痘的男生推了他身邊的瘦高個子一把。

「是阿楊的意思，阿楊說才對。」他臉紅的推拖。

「我說就我說，你們怎麼這麼沒膽！」說話的人長得黑黑壯壯的。我們的注意力轉

到他們身上，見他們拉來扯去，實在很有趣。

「有什麼事？」春霞問道。

「我們都在大雅一家機械工廠工作，想和妳們交個朋友。可不可以和妳們一起玩遊戲？」

加入了幾個男生，氣氛果然不一樣。我下意識地把濕綻的衣褲拉平，抬起眼剛巧看到阿彩在用手梳理頭髮，還露出淺淺的微笑。有幾個不好意思，縮在一起偷笑，另有幾個像動情的小鳥吱喳不休。只有春霞神色自若的站在中間主持節目。

玩分組接唱比賽的時候，高個子「李仔」和我分在一組。由我帶頭連著唱了「友情的安慰」、「奔向彩虹」、「王昭君」、「小詩」、「問雁兒」、「月朦朧、鳥朦朧」、「望春風」、「痴痴的等」、「不了情」、「相思河畔」……等。「李仔」有的會唱，有的不會唱，但一直都聚精會神的望著我。接觸到他的眼光，心一直撲撲的跳，害我後來差點接不下去。

分手前大家交換姓名地址，「李仔」走到我面前說他叫李俊龍，我不願意告訴他真名字，便把「美芬」改成「梅芬」。

過了兩個星期，接到一封給王梅芬小姐的信，大家笑笑鬧鬧的要我拆開，並且都很欣賞這個小小的姓名遊戲。「李仔」在信裡面說他家有一個果園，邀請我們去摘水果。最後還寫道：「妳美麗的歌聲常在我耳邊迴響。」

春霞沒有和我們一起去摘蕃石榴、蓮霧，因為那天她先生休假，要來看她。我們興高采烈地滿載而歸時，看見春霞特意穿了一套花格子洋裝，和她穿軍裝的先生在房裡聊天。我吃驚的發現她先生有一張娃娃臉，剃掉頭髮鬍鬚坐在春霞身邊，像個未經世面的小弟弟，和春霞的成熟老練成明顯的對比。

和「李仔」書信往返密切以後，我常常心神不定，喜歡胡思亂想，一趕工就會精神緊張，整晚失眠，討厭的青春痘又一個一個鑽了出來。

家裡只有媽真正關心我，回家的時候我常在她面前訴苦，說精神不好，不時頭痛頭昏。上次媽媽為我去問神明，說我身體虛、月經失調是因為在河邊玩的時候靈魂被嚇到了，要到附近的小廟裡燒金，呼叫「太子萬歲」。這次媽又去媽祖廟前的青瞑仔先生那裡拈米卦，請求指示到何方吃藥才有效。結果媽帶我到市區南門外榕樹腳那間中藥舖抓藥，又用賣鴨毛和替產婦洗月內裳存的私房錢買了幾百元人參切片加龍眼熬湯給我喝。雖然吃後沒有什麼起色，心裏卻很感激。不過關於感情的事是沒有辦法說給媽聽的，她那個時代的人都是靠媒人「說親戚」，根本不懂「自由戀愛」。

春霞看出來了，問我是不是為和「李仔」交往煩惱。

「是呀，他對我好像很認真，我也覺得他人不錯，也談得來。只是他的家庭太複雜，你還沒告訴我你和你先生是怎麼認識的，什麼時候結的婚？」

她的雙頰飛現紅暈，沉默了一會兒才說：

「我告訴你沒有關係，但希望你不要對別人說。我和亞明還沒有辦正式結婚手續。他是在育幼院長大的孤兒，比我小一歲半，還要過幾個月才滿二十歲，到時候我們會去公證結婚。」我很驚訝，繼續聽她說：

「說起來都是命。我本來認識一個男孩子，他家裏很有錢，有汽車、有房子，他也長得不錯，對我更是痴情。我高中畢業的時候他向我求婚，我想也沒想就一口拒絕了。那男孩一氣之下，在一個月內就找到一個女孩結婚了。」

「啊——」我惋惜地叫了一聲。

「亞明才小學畢業，在電子公司附近一家汽車修配廠做工。有一個下雨天，我騎腳踏車上班，為閃避一輛從巷子裏竄出的計程車，摔在泥塘裏。亞明剛好路過，把我扶起。我腳扭傷了，他把我載在車後，送我回去。我們的緣份就是這樣建立的。」

他比我小，我開始的時候把他當弟弟一樣照顧著。也許是因為我們兩個在這世界上都沒有什麼親人可以依靠，很快就產生親密的感情，到後來也分不清是親情、友情，還是愛情了。他很聽我的話，像我要他把煙戒掉，他就真的不抽了。」

「妳真的要嫁給他嗎？」我不太能相信春霞作了這樣的選擇。

「我是一直很矛盾、很悲觀，和他在一起好像沒有什麼前途。這個社會很現實，一個沒有受高等教育，家庭背景又不好的人很難出頭。我不想一輩子做女工，更不願意嫁給一個終生做小工的，過辛苦的日子。我常常幻想自己考上大學，手上拿著幾本厚厚的書，神氣的走在街上，或坐在咖啡室、冰果店裏，對面有一個斯斯文文、戴眼鏡的男孩陪我聊天。但是我知道像我這樣白天工作，晚上唸二、三流高中夜校的人，很難通過競爭激烈的大專聯考。就算考上了，也還要拼命工作，才能負擔得起學費和生活費。不想還好，愈想愈洩氣。

感情這種事，一陷下去就很難跳出來。他入伍前我發現自己懷了孕，又驚又怕之下就自己跑到一家私人醫院打掉了。亞明知道以後哭得好厲害，以為我要離開他，說不想活了。

美芬，妳不知道我心裏有多苦，我實在是喜歡他的，他入伍時我下決心辭去臺北的工作，來這裏隨便找份事等他，讓他安心。我有一陣子心情很壞，也想到走那條短路。現在看開了，也許我們的命不好，但也不是完全沒有希望。美芬，妳還小，還有很多選擇的機會，和李仔用不著這麼早就定下來。」

我聽了很感動，也很難受，忽然之間好像長大了許多。春霞的話雖然沒有消除我的

苦惱，卻像是用藥水把我的眼睛洗了一遍，一些過去看不清楚的事變清晰了。

姐夫做了一陣內銷帽子，又要改做外銷。聽說那個產石油的沙烏地阿拉伯送來一大批訂單，品質要求不高，好做、好賺。

「機會來了就要牢牢抓住，大賺一筆，誰也不知道風水怎麼轉，明年說不定景氣又壞了。」姐夫說。

做外銷和內銷不一樣，不必自己出本錢，而是由外國廠商提供原料、式樣，我們這裏的工廠只是「代工」性質，看做一頂拿多少工資。姐夫又增加了兩臺機器，並且不放鬆地要我們趕工加班。

像這樣每天從早上八點做到十二點，下午從一點做到五點，晚上從六點做到九點，出貨的時候整晚不睡，大家都感到吃不消，怪不得新來的兩個女工做不到一個月就走了。阿彩她們一面抱怨，一面商量著要換個環境，想到都市裏的大工廠找事。

「春霞，城裏的大工廠是不是比較好？」大夥圍著春霞，眼中閃著期盼。「要我怎麼說呢？」春霞的眉頭又皺了起來。

「像我工作的電子公司分成早晚兩班，我只做早班，一天做八個小時，所以晚上還能唸書。有的人想多賺一點錢，晚上便自願加班。只做早班薪水很少，剛進去每個月才三、四千塊。像我做了那麼久，薪水也多不了多少，都市生活水準又高，扣掉吃住費用，

每個月實在剩不了幾個錢。」

「管他，工作輕鬆、錢夠用就好。至少都市生活不會像這裏這麼單調。」阿彩說。

「在大工廠工作並不輕鬆。我們現在工作的時候還可以聽音樂、聊聊天，大工廠每一分一秒都很緊張，機器的聲音轟轟轟的很刺耳，一天做下來也是相當累。另外還有一些很煩的規定，像遲到多少分鐘要扣多少薪水、領不到全勤獎金等。而且工廠的人很雜，大家很少來往，互不關心，不像這裏相處得這麼親密。我怕你們到了大工廠很難適應。」

「在大工廠做事是不是看病不用花錢？」我曾聽人這樣說。

「大工廠的福利是比較好，所有員工一定要參加勞工保險，不管有沒有生病，每個月要繳六、七十元保險金。許多人不服氣，每個月去領一、兩張看病單子向某些指定醫院換綠油精或面霜之類的，希望多少撈回一點保險金。不過生病的時候有保險就比沒保險好太多了。此外，工廠會辦郊遊、插花、土風舞訓練班，還會發一點獎學金。」

妳們一定要考慮清楚，不要隨便動。在這裏妳們是師傅工了，做得快就賺得多，換到大工廠便得從頭訓練起。這裏的工作時間是太長了，讓我去講講看。」

阿姐和姐夫也都是小工出身的，現在算熬出頭當了老板。我有時想如果我做了老板不知道是不是會比他們體貼工人。也許不會，這個社會能夠多賺誰不儘量多賺？以前做一頂帽子我們賺兩塊半，姐夫賺兩塊半。現在什麼都漲價了，我們的兩塊半不變，姐夫

好像比以前潤，不但還清了借款，還買了機器和一部客貨車。

春霞對姐夫說阿彩她們都想走，姐夫慌了，於是同意每星期只要加三天班，想多做的人可以多做。大家聽了很高興，阿彩她們暫時打消了去意。只有阿姐緊繃著臉，在背後說姐夫什麼都聽那臺北來的嘴。

這些日子我腦子裏一直轉著再讀書的念頭。我如果書讀得多，一定是很響叮噹的。就拿學國語來說，我就比其他小學畢業的講得好。會說國語真是有差，像乘公共汽車，有一次我叫：「車掌，落車。」對方理都不理。後來我都用國語說：「小姐，下車」，車到站就停了。我感覺說臺語很像鄉下人，說國語就很神氣、很大方、很高級。春霞的國語說得很漂亮，書讀得又高，不但她的先生，連姐夫都對她客客氣氣。

「李仔」也鼓勵我去唸國中夜校。他說等他當完兵他父親要幫他買機器在家裏開一家工廠，「我希望娶一個太太國中畢業，會幫忙計算。」我去過他家，他的幾個阿嫂都國中畢業，如果嫁到他們家，書讀得比別人少，會讓人看不起。

前天，我對阿姐、姐夫說夏天過後我打算報名唸國中夜校。阿姐再也忍不住，大聲吼道：

「我們裏面有人帶頭，三天兩天一亂，臺北來的那個我要讓她走！以前有讀夜間部的，要來工廠做，我們沒敢要，她們不但不能加班，考試時還要請假！」

沒等阿姐開口，昨天，春霞默默地收拾好行李，任姐夫苦勸，我們幾個哭著挽留，都無法動搖她離去的決心。



日頭跳到天頂了，一道道金光像利箭一樣刺著我的眼、我的心。眼淚流乾了，心卻在滴血。姐夫那裏的工作我早就做厭了，還不是看在姐妹的情份上才沒走。沒想到我那麼拼命，到頭來還是讓她看沒，讓她討厭。媽說姐妹這樣鬧會給別人笑；爸說我愛玩，想出外交男朋友。他們那裏知道我有我的理想，想過比較好的生活。人家說十七、八歲是少女的黃金時代，我怎麼這麼痛苦？

要走，走到那裏去呢？

孤單一人到都市工作，媽一定不放心，春霞也說大工廠不見得好，錢賺得少，花費多，只夠自己用，家裏怎麼辦呢？在鄉下做還可以常常回家向媽訴苦，阿爸雖然對我不夠關心，但也不會看輕我，如果到都市工作，家裏人大概都不理我了，自己一人生活會快活嗎？

留在鄉下不在阿姐那裏做，自己人沒面子，別人也會說話。而且做帽仔我是師傅工，做別的要從頭學起，不合算。別家帽仔工廠和姐夫都很熟，一定不敢要我去做。換一家，事實上還是一樣，都免不了要加班。沒有親戚關係，更不會特別照顧我。

唉！還是早點出嫁算了，換個環境，不要做女工了。只是「李仔」還要做兵，嫁過去處處要受人管，不如在自己家裏自由。阿爸也不會讓我這麼早嫁，他還希望我多賺幾年，除非我和李仔有了……。該死，怎麼會想到這裏？

河水在腳下緩緩的流，緩緩的流，總有一天會流到那碧藍色的大海，會變成壯麗起伏的波濤，那些幸運的魚也能在廣闊的海底自由探尋。

不遠處有隻牛睜著乾巴巴的大眼在咀嚼著青草。小學時有一回在上學的路上，我意外的發現一隻拖著車子的牛邊走邊有大顆的淚水從牠眼裏滑落。

牛也會傷心落淚！牛背上停了一隻白鷺鷥，牛尾一搖，牠就飛到我的身旁。小鷺鷥，你是來安慰我嗎？多麼渴望你的翅膀載著我在無際的天空飛翔。告訴我：春霞在那裏？她的未來、我的未來，我們大家的未來仍有夢和希望麼？

原載六十九年十一月現代文學復刊第十二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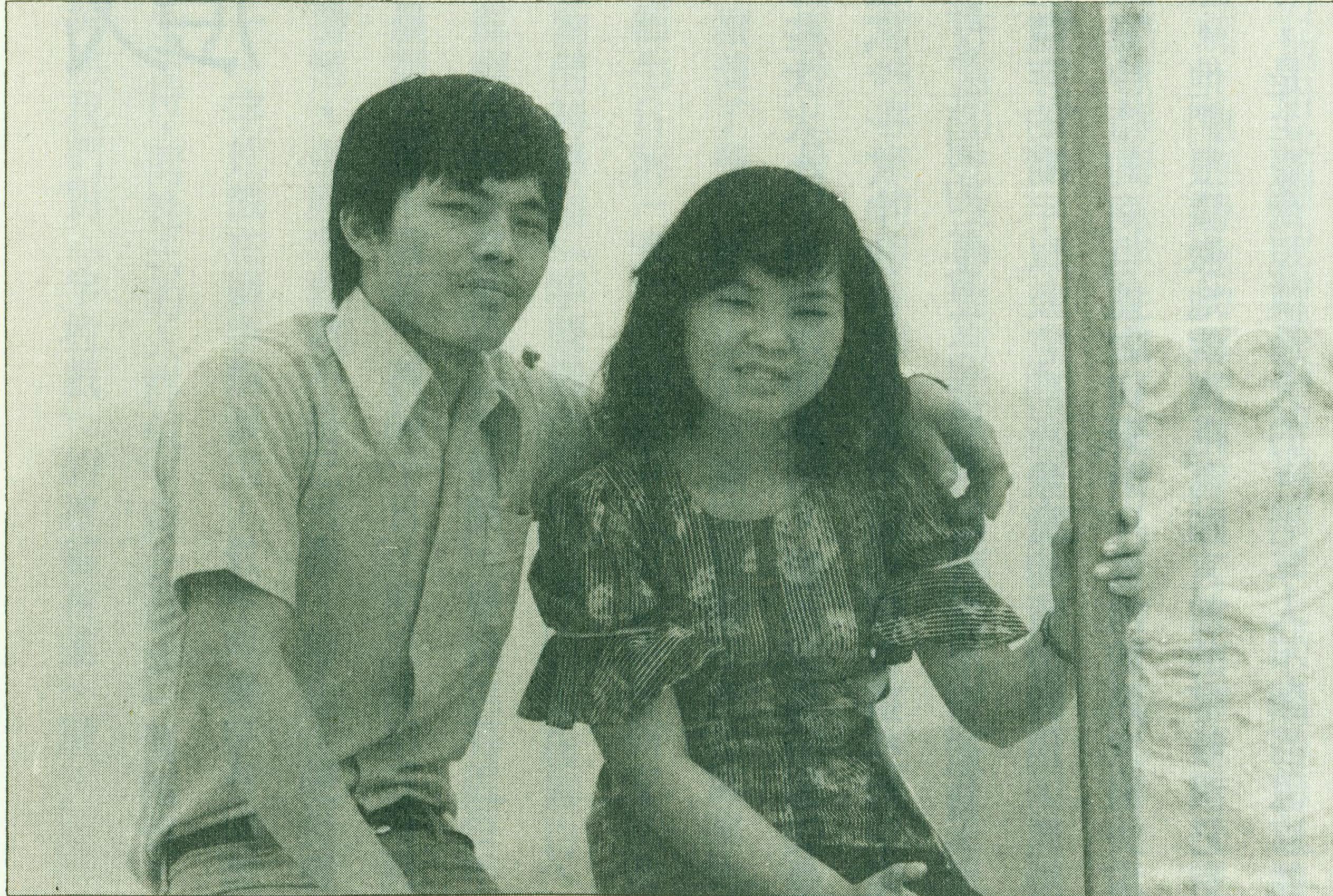
南
山
固

▲捲起褲管，任浪花在腳邊
翻滾逗引。

▼還是早點出嫁算了，換個
環境，不要做女工了。



台灣民族誌數位影音典藏計畫



▲姊夫的帽子工廠在附近村
子招不到幾個女工。

▼我們也有理想，希望日子
過得更好。

